

政府采购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 南郑区胡家营镇中心小学校园消防整改项目

合同编号: 2026-03

甲 方: 汉中市南郑区胡家营镇中心小学

乙 方: 陕西中泰华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6年 2 月 4 日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 汉中市南郑区胡家营镇中心小学

乙方: 陕西中泰华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磋商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一、采购工程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 南郑区胡家营镇中心小学校园消防整改项目

(2) 采购项目编号: HXCG-2026-HZ-01-04

(3) 采购计划编号: _____

(4) 项目内容：汉中市南郑区胡家营镇中心小学校园消防整改项目，共包含3个小学，分别为中心小学新建餐厅疏散楼梯、防火间距改造、增设应急照明灯具、疏散指示、安全出口灯具、消防水池、新建四层楼梯；赖家山小学增设应急照明灯具、疏散指示、安全出口灯具、防火间距改造；幼儿园增设应急照明灯具、疏散指示、安全出口灯具、消防水池等；具体建设内容以工程量清单描述为准。

(5)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 ☐ 政府集中采购 ☒ 部门集中采购 ☐

分散采购

(6) 政府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邀请招标 ☐ 竞争性谈判 ☒ 竞争性磋商 ☐ 询价 ☐ 单一来源 ☐ 框架协议 ☐ 其他

(7)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供应商是否为中小企业: ☒ 是 ☐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 ☐ 是 ☒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惠:

☒ 是 ☐ 否

中标采购标的供应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是 ☒ 否

中标采购标的供应商是否为监狱企业: ☐ 是 ☒ 否

(8) 合同是否分包: ☐ 是 ☒ 否

(9)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 ☐ 是 ☒ 否

(10)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 是, 《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
级品目名称: 金额: 国别: 品牌: 规格型号:

☒ 否

(11)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 是,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的底级品目名称: ☐ 强制采购 ☐ 优先采购 ☒ 否

(12)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 是,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
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 强制采购 ☐ 优先采购

☒ 否

(13)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 是, 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
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 强制采购 ☒ 优先采购 ☐ 否

(14)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二、承包方式及材料供应方式

(一)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二) 材料供应方式: 本工程所需材料全部由乙方采购供应。所有进场材料必须符合产品质量及规范要求,并按规定进行材料复验,并能满足工程项目设计要求及有关行业特殊使用要求。

(三) 所有材料,成品,半成品均应有产品合格证及检验报告,须经现场甲方代表及监理工程师检查验收,报验合格方可进场,无质量证明文件的产品不得用于本项目工程。

(四) 该项目涉及雕塑产品需要专业厂家二次深化设计,雕塑产品二次深化设计效果需经甲方同意后方可确定采购。

三、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793,703.74 元。

大写: 柒拾玖万叁仟柒佰零叁元柒角肆分。

(2) 合同定价方式: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

工程结算办法: ① 以业主单位审定的合格工程量套用合同报价(详见投标报价书)进行结算, ② 对于工程量清单漏项部分、设计变更、现场调整费用的结算办法规定如下: 合同已有适用于变更、调整工程的价格,按合同已有的价格结算;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调整工程的价格,参照类似价格进行结算;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

更、调整工程的价格，按照招标文件中的相关造价编制依据内容由乙方书面提出变更价格，经业主单位确认后执行。③工程量中的新增隐蔽工程部分由业主单位委托的相关管理人员在施工中进行现场签证，作为本工程结算依据。④对于主材暂定价部分，由甲方进行认质认价后进入决算。

(3) 付款方式：

☒ 全额付款：_____。

☒ 分期付款：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 为预付款，之后按施工进度支付合同价款的 60%；审计结算完成后支付剩余 10% 工程价款。

注：申请支付采购资金前，乙方须向甲方开具本次付款额的合法足额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付款，如乙方不开具合法足额发票，甲方有权拒绝付款而不承担违约责任。

四、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2026 年 2 月 4 日，完成日期：2026 年 3 月 4 日，共计 30 天。

(2) 履约地点：南郑区胡家营镇中心小学校园。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 ☒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履约担保期限：自签订合同起至采购结束，履约保证金全部退还。

(4) 分期履行要求：_____。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_____。

五、质量保证

(1) 所有设备、材料必须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必须保证没有缺陷的优等品，并符合相关标准的规定。

(2) 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国家规范标准的要求。竣工验收必须达到合格标准。

(3) 是否收取质量保证金：☒是 ☐否

收取质量保证金形式：_____ 银行转账 _____。

收取质量保证金金额：_____ 采购成交价3% _____

质量担保期限：_____ 2 年 _____

(4)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进入工程保修期。在保修期限内，对甲方提出的有关维修、维护要求，乙方应在 24 小时内予以解决。乙方未能按时予以维修、维护的，甲方可另行委托第三方进行，因此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从质保金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支付，乙方不得提出任何异议，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须给予赔偿。待质保期限结束后，无明显工程质量缺陷后予以全部退还。

六、双方责任

(一) 甲方责任:

1. 甲方负责施工场地的提供, 排除施工障碍的协调, 确保场外交通和材料运输畅通。
2. 对工程进度、质量进行监督检查。
3. 组织有关单位对工程进行竣工验收。
4. 按时支付工程款。逾期付款部分甲方应支付乙方违约金, 每逾期一日, 支付万分之二的违约金。

(二) 乙方责任:

1. 负责办理完成本项目相关施工审批手续, 负责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承担一切施工安全风险, 满足甲方工程的需要。
2. 乙方进入甲方要求场地施工, 应服从当地对治安、卫生、环保、社会保险等工程建设的统一管理, 并按有关规定交纳费用以及因违反相关规定而造成的罚款。乙方按照国家和当地政府有关规定应采取的任何必要安全防护措施已包含在乙方的合同价款当中, 甲方不另行支付。竣工后交甲方竣工图二份及甲方委托乙方办理本项目手续的相关资料等, 以备留档。
3. 乙方提供的主要材料、设备必须有质量合格证等相关证件方可用于工程, 对材料改变或代用必须经原设计单位同意, 并发书面通知和甲方代表签证后, 方可用于工程, 任何一方认为对方提供的材料需要复检的, 应允许复检。经复检符合质量要求的, 方可用于工程, 其

复检费由要求一方承担，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应按有关规定处理，其复检费由提供材料、设备一方承担。

4. 隐蔽工程在覆盖前必须经甲方代表或现场监理代表验收签字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

5. 遵守甲方施工场地的规章制度和管理，做到安全文明施工，做好成品保护，对甲方提出的问题应在 24 小时内予以解决或处理；遵守有关施工规范和安全操作规程，施工中如发生安全事故，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积极采取有效的补救措施，如因此造成甲方、乙方或第三方人身或财产损失，全部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6. 已完工的项目，在交工前乙方应负责保管，清理现场达到建筑物无污染，现场无建筑垃圾。

7. 本工程不得整体转包或分包。

8. 乙方应在设备运行过程中，对安全隐患进行全面的不定期检查与维护，并对不按安全规程操作的施工单位及时制止，并报甲方进行处理。

9. 乙方不能按合同规定的工期竣工的，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每逾期一日，支付合同总价款万分之二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还应赔偿甲方损失；逾期超过 30 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及赔偿损失。

七、安全防护、文明施工

建筑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的使用，严格遵守建设部建办【2005】89号文《建筑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及使用管理规定》及陕建发[2005]105号等相关文件执行。应按规定的范围使用安全文明措施费，保证专款专用不得挪作他用，并应建立专用账户，接受发包人监督。施工现场应达到市级以上文明工地标准，如因承包人施工现场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不健全，对其在施工现场人员进行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教育不到位，采取的安全防护措施不力，造成的任何质量、安全事故，其责任完全由承包人承担。

施工期间在施工区域内因非采购人原因发生的设备、材料、人员等的损害、伤害，由相关责任人承担损失，采购人不再承担任何责任和费用。

八、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_____汉中市南郑区胡家营镇中心小学_____。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_____。

(2) 履约验收时间：工程完工乙方提出竣工验收申请后
15日内甲方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工程验收（甲方单位逾期30日不予
验收视为甲方已认定同意本工程已竣工），工程满足合同约定的条
款、符合国家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验收方在验收表上签字，认
定工程竣工。乙方于工程竣工验收完成《决算书》、竣工图编制并
呈报业主单位。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

(4) 履约验收程序：_____。

(5) 履约验收的内容：_____。

(6) 履约验收标准：_____。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_____。

九、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
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通知书
- (5) 投标文件
- (6) 采购文件
-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2026 年 2 月 4 日 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方执 贰 份，乙方执 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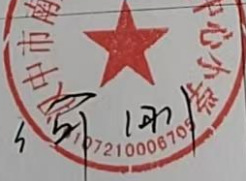
合同订立时间：2026 年 2 月 4 日

合同订立地点：汉中市南郑区胡家营镇中心小学

十二、其他

(一) 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均可向项目所在地县级人民法院起诉。

(二) 本合同未定事宜，双方可根据具体情况结合有关规定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汉中市南郑区胡家营镇中心小学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陕西中泰华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陈旭

住 所	陕西省汉中市南郑区胡家营镇塘坎村四组	住 所	汉中市汉台区天汉龙城 319 室
联 系 人	南郑县胡家营镇中心小学经办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0916-5360700	联系电话	18700631512
通信地址	陕西省汉中市南郑区胡家营镇塘坎村四组	通信地址	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天汉龙城 319 室
邮政编码	723100	邮政编码	723000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1603785299@qq.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991MA7LJP22X3
		开户名称	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东街支行
		行 号：	
		银行账号	2701013101201000029389